

附件 6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5 年度

评价单位（公章）：中共湛江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本级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26 日

根据《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6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5 年度中共湛江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我委是市委派出机构，属于机关单位。2019 年，根据《中共湛江市委、湛江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湛江市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我委内设 7 个部室：办公室、调研室、组织部、宣传部、党建督查指导部、湛江市直属机关工会工作委员会、共青团湛江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我委行政编制 24 名，后勤岗位雇用人员 4 名。2025 年年末实有行政人员 21 名，后勤岗位雇用人员 4 名。离退休人员 28 名（其中离休人员 1 名，退休人员 27 名）。

工作职能：（1）统一组织、规划、部署市直机关党的工作，提出加强和改进机关党的建设的意见和建议，研究制定工作规划，并抓好组织实施。（2）指导市直机关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3）指导市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4）对市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党员领导干部落实党建责任制、遵守政治纪律和

政治规矩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向市委报告。（5）指导市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实施对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的监督和管理，及时向市委反映各部门领导班子领导干部的情况。（6）配合市委有关部门抓好市直机关各部门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参与对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和市直机关各部门党组（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督促检查和指导，了解掌握情况，按规定报送情况报告。

（7）督促指导市直机关各部门机关党委按期换届，审批关于召开党员大会或党员代表大会的请示，审批市直机关各部门机关党委和机关纪委领导班子的组成及书记、副书记的任免。（8）指导各级党组织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做好党员发展、教育和管理等工作。

（9）领导市直机关党的纪律检查工作。（10）了解掌握市直机关工作人员的思想情况，指导市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11）领导市直机关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的工作，指导市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做好党的群众工作和统一战线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协调市直机关各部门做好维护稳定工作。（12）负责市直单位党代会代表选举的有关工作，协同有关部门组织劳模和先进工作者的评选工作。（13）协同有关部门指导、规划、协调、监督、检查市直机关党员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培训轮训市直机关党务干部和党员发展对象。（14）贯彻落实党的人才发展政策，履行人才工作相关职责。（15）完成市委、省直机关工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5 年度总体工作任务：落实机关党建主体责任为牵引，对标对表基层党组织建设强基工程目标任务，结合开展深入贯彻中

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和“干部作风提升年”行动，大力实施机关党建“六维赋能”行动，奋力以融合式、高质量党建促进湛江跨越式、高质量发展。

重点工作任务：

（1）实施“政治忠诚提标强魂”和“理论武装提能强智”行动，推动机关各级党组织健全“四个以学”长效机制，变“思想武器”为“实践利器”。

（2）落实机关党建主体责任为牵引，对标对表基层党组织建设强基工程目标任务，结合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和“干部作风提升年”行动，大力实施机关党建“六维赋能”行动，奋力以融合式、高质量党建促进湛江跨越式、高质量发展。

（3）实施“正风肃纪提级强阵”和“服务发展提绩强效”行动，推动作风与效能同步提升、党建与业务交融互促，变“担当姿态”为“实干常态”。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牢牢把握机关党建使命任务，主动作为，加大举措，围绕全市中心大局提升机关党建质量，开展对市直机关各级党组织督查指导、纪律检查、监督管理工作，督促机关党委按期换届，领导市直机关工会、共青团等组织的工作。把有限的经费用在全市高质量机关党建工作中，实现资金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项 目 名 称	绩效目标	指标值	预期产出 社会效益	完成时间
------------	------	-----	--------------	------

党建工作经费	1.作示范,走在学习教育第一方阵。	1.运用“六法抓学”“精准滴灌一刻钟”“青年知行”等载体开展学习研讨33场次465人次。 2.运用“多维照镜”法,领导班子及成员带头对照45个方面从严从实查摆问题17个,年轻干部查摆问题20个。 3.实行“问题清单+整改台账+动态销号”闭环机制,立行立改问题14个。	1.推动机关各级党组织健全“四个以学”长效机制,变“思想武器”为“实践利器”。 2.推动机关各级党组织坚持补短板、强弱项与提质量、强功能并重,变“组织优势”为“治理效能”。 3.推动作风与效能同步提升、党建与业务交融互促,变“担当姿态”为“实干常态”。	2025年12月
	2.促基层,推动精准指导纵深覆盖。	1.对84个市直单位党组织实现三轮全覆盖线上指导和一轮“四不两直”实地调研。 2.推动各级党组织开展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读书班(青年干部读书班)、培训班、警示教育等近6000场次,参与党员达7.5万余人次。 3.督促指导各单位领导班子及成员深入查摆问题1849个,集中整治突出问题555个。		2025年12月
	3.守阵线,筑牢意识形态安全屏障。	1.健全风险预警与处置闭环,全年高效稳妥处置舆情线索13条。 2.建强“湛江机关党建”融媒体矩阵,全年推送稿件200余篇。 3.创新开展“青年知行·好书共读”等活动,征集优秀心得、案例近200篇。 4.选树“广东好人”等各级先进典型21名。		2025年12月
	4.织密基层“联动网”。	1.完成126个一级管理党组织“两格六组”网格化分类调整。 2.工委领导班子结合日常调研带队深入一线开展指导38次,开展“党课题共答”片区集中辅导1次。 3.让考核“松绑”为基层减负,将考核指标由44项精简至33项,取消分级指标与实地考察。		2025年12月
	5.打造党建“示范田”。	1.复查首批“四强”党支部98个,新评定第二批“四强”党支部97个,累计培树机关党建品牌233个 2.开展锚定“四个抓”排头兵实践示范活动,推动8家单位基层党组织结对联建。		2025年12月
	6.淬炼干部“金刚钻”。	1.运用“基层党组织考察+网格组核实+责任部室审核”三级联审机制,选优配强34个一级管理党组织班子106		2025年12月

		人。 2.制定机关党建“5+1”责任清单，对77名新任党组织书记和机关纪委（纪工委）书记开展集中谈话。 3.。严把党员入口关，探索实行发展党员材料四级审查机制，培训发展对象328名。 4.成功举办党务工作者、宣传骨干、工会主席、团组织书记等培训班3期，培训骨干逾170人次，开展4场送课下基层活动，培训基层党务干部160余人次。		
	7.以党建引领作风提质。	1.聚焦市委第七轮巡察反馈的28项问题，建立整改台账，制定整改措施80条。 2.全年举办20期节目回应群众关心关切，协调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150件。 3.在“湛江机关党建”微信公众号开设专栏，宣传推广40个最强堡垒、先锋案例，以榜样力量引领机关作风向优向好。		2025年12月
	8.以党建赋能发展提速。	1.持续推进“书记项目”大攻关，确立“书记项目”27个，聚焦打造“六个湛江”、实施“百千万工程”主动领题、亮“项”攻关。 2.推动党员干部及生产和工作一线党代表走访群众10.8万余人次，解决民生事5327件。		2025年12月
群团 工作 经费	1.发挥群团组织桥梁纽带作用。	1.带动市直机关开展植树主题党日活动、主题团日活动440多场，共植树10.5万棵，助力绿美湛江生态建设。 2.发动工会组织深度参与“消费帮扶金秋行动”，采购帮销脱贫地区产品超58万元。 3.围绕改革发展、环境保护、政策宣教、关爱帮扶等开展志愿服务1800多场次，服务时长超10万小时。 4.组织青年骨干聚焦社区治理、政务服务痛点形成调研报告26篇，选派85名青年干部驻村蹲点解决农产品滞销、乡村文旅规划等问题41项。 5.精心举办湛江市第八届改革创新	1.将改革创新大赛作为融合式党建的重要抓手。 2.通过职能部门领题、群众代表参与，面对面听民意解民忧，进一步畅通联系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 3.完善党建带群团工作机制，以党的政治	2025年12月

		赛, 109 个党组织 129 个创新项目围绕“发展提质”“服务增效”“党建赋能”三个类别打擂比拼, 7 个项目晋级省决赛。	优势和组织优势促进机关群团组织更好发挥作用。	
	2. 畅通渠道服务群众。	1 强化“行风热线”节目的问政服务作用, 健全群众诉求闭环管理机制, 全年举办 20 期节目回应群众关心关切, 协调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150 件。 2. 开展“寻找最强堡垒·先锋”活动, 在“湛江机关党建”微信公众号开设专栏, 宣传推广 40 个最强堡垒、先锋案例, 以榜样力量引领机关作风向优向好。		2025 年 12 月
关 工 委 工 作 经 费	1. 深入实施传承红色基因工程。	1. 组织 600 多名青少年到寸金公园革命烈士纪念碑举行“缅怀革命烈士. 传承红色基因”活动。 2. 组织市直关工委讲师团成员深入学校、社区、企事业单位, 通过报告会、座谈会、故事分享等形式, 宣讲党史国史, 引领青少年汲取红色力量, 传承红色基因。	1. 围绕着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 以主题教育为抓手, 实施传承红色基因工程, 为青少年成长成才办实事、解难事。	2025 年 12 月
	2. 把“关工、义工、社工”三股力量整合一起, 开展关爱活动。	1. 六一节前 5 月 24 日, 市直关工委牵头组织萤火虫、海关离退休干部、致美口腔医院、巨猿、礼仪协会、中粮湛江配送中心等爱下一代志愿团以及万达国旅扶贫助困协会到市儿童福利院进行慰问活动。 2. 中秋节前 9 月 28 日, 市直关工委联合爱心团队走进市特殊教育学校开展“爱心同行”慰问活动。 3. 发动社会力量连续 10 年开展“爱心助学”活动。 4. 指导联合市特殊教育学校、无声关爱下一代志愿团等单位在海滨公园开展关爱孤独症儿童书画展活动, 让孤独症孩子们感受到社会的温暖和希望。	2. 进校园、进社区为孩子们开展形式多样的普法教育活动, 为孩子们健康成长筑起绿色屏障。	2025 年 12 月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我委 2025 年预算经费拨款 854.66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经费拨款 759.26 万元, 项目支出经费拨款 95.4 万元)。年初余额为

15.39 万元，我委实际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为 1030.27 万元。实际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1043.71 万元。整体支出率为 99.81%。2025 年我委的整体支出完成良好。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我委成立市直机关工委绩效自评工作小组，由工委书记黄真寰同志任组长，工委副书记、财务负责人钟帅同志任副组长，柯彩雯、叶兴宇、凌华有、支银梅、梁绮怡、葛先锋、陈俊达、姚艳芳、詹晓琳为组员。评价工作小组职责：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完善资产管理，抓好“三公”经费控制。按照财政部门提供的自评评价工作通知中设定的指标及计算方法，各部室负责人依据收集到的有关资料，对自评项目进行初步打分，最后由自评小组开会审核。根据自评打分情况，逐项指标进行审核确定，并自我总结，得出结论，完成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二）自评工作过程。我委领导高度重视，及时研究制定评价工作方案，成立了市直机关工委绩效自评工作小组。由财务人员根据评价指标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各部室提供项目执行情况的佐证资料，如实填写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数据表。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小组根据自评数据表和项目执行情况等佐证资料，按评价方法进行自我绩效评价打分，完成绩效评价实施过程。通过自我绩效评价，我委整体工作取得较好的成效，但也清楚了我委工作不足之处。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我委严格按照自评工作要求，及时完成自评材料收集报送。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

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我委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并按规定的时间内在湛江市人民政府政务网公开。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果。2025 年，市直机关工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对标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党的组织路线，牢牢把握机关党建使命任务，主动作为，围绕全市中心大委提升机关党建质量，实施机关作风整治深化模范机关创建，基层党组织建设、党务干部培训、维权信访、志愿服务、乡村振兴等工作，统筹安排预算资金，确保工资性支出和机构运转的基本需要。资金使用严格按照相关文件精神办理。资金使用合规，符合文件的规定，有完整的资金审批程序和拨付手续。

整体绩效自评分数 98.5 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对照《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逐项分析各指标完成情况。

1.履职效能。（权重 45 分，自评 45 分）

1.1 整体效能。（权重 45 分，自评 45 分）

1.1.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权重 20 分，自评 20 分）

2025 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市直机关工委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7·9”重要讲话和“7·29”重要指示精神以及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特别是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召开后，迅速组织传达学习，

研究贯彻落实举措，推动全会精神在市直机关落地见效。工委以落实机关党建主体责任为牵引，对标对表基层党组织建设强基工程目标任务，结合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和“干部作风提升年”行动，大力实施机关党建“六维赋能”行动，奋力以融合式、高质量党建促进湛江跨越式、高质量发展。推动各级党组织开展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读书班（青年干部读书班）、培训班、警示教育等近6000场次，参与党员达7.5万余人次；督促指导各单位领导班子及成员深入查摆问题1849个，集中整治突出问题555个。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均全部完成。

1.1.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权重 20 分，自评 20 分）

成功举办党务工作者、宣传骨干、工会主席、团组织书记等培训班3期，培训骨干逾170人次，开展4场送课下基层活动，培训基层党务干部160余人次，党员队伍能力素质与湛江发展需求的匹配度显著提升。推动党员干部及生产和工作一线党代表走访群众10.8万余人次，解决民生事5327件；发动354名机关党员干部投身赤坎区“春节”“国庆”文旅志愿服务活动，协助处理各类咨询4500余次，成功化解矛盾纠纷50余起。带动市直机关开展植树主题党日活动、主题团日活动440多场，共植树10.5万棵，助力绿美湛江生态建设。开展“关键小事”调研攻关和“根在基层”调研实践，组织青年骨干聚焦社区治理、政务服务痛点形成调研报告26篇，选派85名青年干部驻村蹲点解决农产品滞销、乡村文旅规划等问题41项，切实将组织优势转化为发展动能。

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效益指标均全部完成。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立项	完成情况	社会经济环境效益
1	党建工作经费	根据《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中共湛江市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湛江市直机关工作委员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湛办发〔2019〕26号文，指导市直机关、事业单位和企业党的工作。不断增强基层党务工作者抓好机关党建工作的本领，建设高素质专业化的机关党务工作人员队伍。	1.召开6次专题会议强化统筹，一体推进学查改；运用“六法抓学”“精准滴灌一刻钟”“青年知行”等载体开展学习研讨33场次465人次；运用“多维照镜”法，领导班子及成员带头对照45个方面从严从实查摆问题17个，年轻干部查摆问题20个；实行“问题清单+整改台账+动态销号”闭环机制，立行立改问题14个。 2.推动各级党组织开展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读书班（青年干部读书班）、培训班、警示教育等近6000场次，参与党员达7.5万余人次；督促指导各单位领导班子及成员深入查摆问题1849个，集中整治突出问题555个。 3.带队深入一线开展指导38次，开展“党课题答”片区集中辅导1次；让考核“松绑”为基层减负，将考核指标由44项精简至33项。 4.带动125个党组织20000多名党员投身乡村绿化，植（捐）树10万余棵，推动全社会爱绿植绿护绿兴绿蔚然成风；平急转换抗击超强台风“摩羯”，873名党员先锋轻骑兵火速驰援徐闻，带动党员干部群众5000余人投入救灾复产。 5.对77名新任党组织书记和机关纪委（纪委）书记开展集中谈话，高质量完成2024年度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评考核。严把党员入口关，探索实行发展党员材料四级审查机制，培训发展对象328名。 6.举办党务工作者、宣传骨干、工会主席、团组织书记等培训班3期，培训骨干逾170人次，	1.实施“政治忠诚提标强魂”和“理论武装提能强智”行动，推动机关各级党组织健全“四个以学”长效机制，变“思想武器”为“实践利器”。 2.实施“履职担当提劲强责”和“组织建设提质强基”行动，推动机关各级党组织坚持补短板、强弱项与提质量、强功能并重，变“组织优势”为“治理效能”。 3.实施“正风肃纪提级强阵”和“服务发展提绩强效”行动，推动作风与效能同步提升、党建与业务交融互促，变“担当姿态”为“实干常态”。 4.强化督促检查机制，开展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抽查检查，建立负面清单，实行督查问题编号、落实责任挂号、整改问题销号。 5.把健全“四个以学”长效机制与推动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相结合，贯穿模范机关创建全过程。重点推动基层党组织以“坚持‘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为标高开展党性体检。

			开展4场送课下基层活动，培训基层党务干部160余人次。 7.推动党员干部及生产和工作一线党代表走访群众10.8万余人次，解决民生事5327件；发动354名机关党员干部投身赤坎区“春节”“国庆”文旅志愿服务活动，协助处理各类咨询4500余次，成功化解矛盾纠纷50余起。	
2	群团工作经费	根据单位工作职能，将工会活动经费和团工经费合并为经团工费。组织开展基层工会和共青团组织开展活动和培训，树立市直群团组织和个人先进典型，以先进典型为榜样，带动市直群团建设提质增效。	1.围绕改革发展、环境保护、政策宣教、关爱帮扶等开展志愿服务1800多场次，服务时长超10万小时。 2.组织青年骨干聚焦社区治理、政务服务痛点形成调研报告26篇，选派85名青年干部驻村蹲点解决农产品滞销、乡村文旅规划等问题41项。 3.精心举办湛江市第八届改革创新赛，109个党组织129个创新项目围绕“发展提质”“服务增效”“党建赋能”三个类别打擂比拼，7个项目晋级省决赛。	1.党建带群建工作机制，推进组织联建、工作联动、资源共享。加快组建团干部青年人才库，大力支持青年人才挑大梁当主角。 2.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重点任务，深入贯彻落实“倾听民声、关注民情、排解民忧、为民服务”的宗旨，积极探索“我为群众办实事”好机制，好办法，着力解决人民群众反映的“急难愁盼”的问题，着力解决群众的诉求，促进市各职能部门履职尽责，加强党风、政风、行风建设，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推动湛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3	关工委工作经费	为保障关工委工作顺利进行，开展关心下一代活动，保证关工委工资正常发放。	1.持续开展节日慰问，市直关工委牵头组织萤火虫、海关离退休干部、致美口腔医院、巨猿、礼仪协会、中粮湛江配送中心等爱下一代志愿团以及万达国旅扶贫助困协会到市儿童福利院进行慰问活动，联合爱心团队走进市特殊教育学校开展“爱心同行”慰问活动。 2.发动社会力量连续10年开展“爱心助学”活动。 3.指导联合市特殊教育学校、无声关爱下一代志愿团等单位在海滨公园开展关爱孤独症儿童书画展活动。	坚持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关爱下一代，为党政分忧，急家庭所急，聚社会力量，助青少年成长”为宗旨，与青少年的所思所想所盼结合起来，力求把关心下一代工作有机融入创新时代社会治理的具体实践中，进一步壮大队伍，形成全社会关注、关心、关爱下一代健康成长的良好氛围，助力文明城市建设。

1.1.3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权重5分，自评4分)

我委 2025 年年初预算经费总额 854.6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经费拨款 759.26 万元,项目支出经费拨款 95.4 万元)。年初余额为 15.39 万元,我委年度实际支出数为 1043.71 万元,财政下达预算数为 1030.27 万元。预算资金支出率=1043.71 (年度实际支出) / (1030.27+15.39) 财政下达预算数 × 100%=99.81%。

2.管理效率。(权重 55 分,自评 55 分)

2.1 预算编制。(权重 2 分,自评 2 分)

2.1.1 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权重 2 分,自评 2 分)

本年度无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仍按上年度项目申请预算。

2.2 预算执行。(权重 7 分,自评 7 分)

2.2.1 预算编制约束性。(权重 4 分,自评 4 分)

本年度部门无调剂预算资金情况,预算调剂发生率为 0;年中无因新出台的統一政策追加资金情况,年中追加资金占比率为 0。本指标综合得分= (1-0) × 4 × 60%+ (1-0) × 4 × 40%=4。

2.2.2 财务管理合规性。(权重 3 分,自评 3 分)

我委资金支出规范,严格执行基本支出管理、项目支出(含专项工作经费)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按照“财政拨款支出”和“其他资金支出”、“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等分类进行明细核算;会计核算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不存在超标准开支等情况。我委本着厉行节约,合理开支,很好地完成了全年度的工作目标。

2.3 信息公开。(权重 3 分,自评 3 分)

2.3.1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权重 2 分，自评 2 分）

我委按照《预算法》和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2025 年 4 月 21 日在政府网公开 2025 年中共湛江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部门预算。2025 年决算财政局暂未批复，目前暂未公开。

2.3.2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权重 1 分，自评 1 分）

我委 2025 年 5 月 14 日在政府网公开 2024 年中共湛江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整体绩效自评报告，材料中包括 2024 年度市直工委整体支出自我绩效评价报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数据表、湛江市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评分表。

2.4 绩效管理。（权重 20 分，自评 20 分）

2.4.1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权重 5 分，自评 5 分）

2025 年，我委按要求建立健全本行业、本领域、分层次的核心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并报送财政部门。并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本单位加强内部管理，完善了《中共湛江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预算绩效管理制度》。

2.4.2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权重 15 分，自评 15 分）

2025 年，我委按照相关文件及财政部门的工作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申报绩效目标，将相关指标应用到项目库入库、预算编制和绩效评价中；填报的绩效目标完整规范，内容清晰明确，目标细化和量化，指标值可比较、可评定，绩效目标与支出内容、政策依据关联，与部门职责及其事业发展规划相关，与预算资金规模匹配；绩效指标涵盖与业务相关的个性化、行业性的主要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指标值设置合理；绩效指标反映项目的主要情况，对项目预期产出和效果进行充分、恰当的描述；绩效指标

结合预算评审、项目审批等规定，要求各科室对新出台重大政策、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2025年，我委无新增重大政策及项目。

2.5 采购管理。（权重 10 分，自评 10 分）

2.5.1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权重 1 分，自评 1 分）

除实施电商直购、网上竞价、定点采购等小额零星采购项目和由集中采购机构统一组织的批量集中采购外，通过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单一来源采购方式，按项目实施采购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服务采购（不含涉密项目）均应当公开采购意向。2025年，我委意向公开情况符合采购规定。

2.5.2 采购内控制度建设。（权重 1 分，自评 1 分）

我委在 2023 年重新修订印发了《湛江市直机关工委政府采购管理规定》，也按规定报市财政局备案。

2.5.3 采购活动合规性。（权重 2 分，自评 2 分）

2025 年，我委无采购投诉事项。

2.5.4 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权重 2.5 分，自评 2.5 分）

2025 年，我委与成交供应商全部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与电子卖场成交供应商合同签订时选择线上电子章签订模式完成合同签订。电子合同签订率=10（合同签订模式中选择了线上电子签章签订方式的合同数量）/10（电子卖场合同备案数量）=100%，合同签订及时率=10（在规定时限内签订合同项目数）/10（总项目数）×100%=100%。

2.5.5 合同备案时效性。（权重 1 分，自评 1 分）

2025 年，我委政府采购合同，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均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符合规定。

2.5.6 采购政策效能。（权重 2.5 分，自评 2.5 分）

2025 年，我委所有采购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100%，我委无食堂，不存在按比例预留采购份额，并按规定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评价工作。

2.6 资产管理。（权重 10 分，自评 10 分）

2.6.1 资产配置合规性。（权重 2 分，自评 2 分）

2025 年，我委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均未超过规定标准。

2.6.2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权重 1 分，自评 1 分）

2025 年，我委非税收入合计 8450.28 元，其中房屋出租收入 8283 元，利息收入 67.28 元，处置固定资产收入 100 元，均在当年及时全额上缴。

2.6.3 资产盘点情况。（权重 1 分，自评 1 分）

2025 年，我委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

2.6.4 数据质量。（权重 2 分，自评 2 分）

2025 年，我委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

2.6.5 资产管理合规性。（权重 2 分，自评 1.5 分）

我委严格按照《湛江市直机关工委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进行国有资产管理，严格按《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不存在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2025 年，巡察指出我委仍存在固定资产管理不规范、执行财经制度不严等问题，如固定资产实物未

贴标签，固定资产底数不清。

2.6.6 固定资产利用率。（权重 2 分，自评 2 分）

2025 年，我委固定资产全部在用，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良好，不存在闲置资产。

2.7 运行成本。（权重 3 分，自评 3 分）

2.7.1 经济成本控制情况。（权重 2 分，自评 2 分）

2025 年，我委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 37.5 万元，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为 37.5 万元，比率=100%。

2.7.2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权重 1 分，自评 1 分）

2025 年，我委“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20.59 万元）≤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21 万元）。

2.8 加减分项

2.8.1 工作表现加减分指标

无。

（三）主要做法和经验

围绕履职效益、预算配置、执行效能及管理规范性四大维度设立绩效总目标，并结合部门职责细化具体指标。实施“预算-执行-评价”闭环管理，建立项目资金跟踪监督机制，确保执行进度与目标匹配。将自评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根据项目完成度优化后续资金分配。

（四）存在问题

我委在预算执行及绩效管理中存在以下问题：缺乏量化细化的绩效指标；预算执行力度有待提高；制度建设有待加强。

（五）改进措施

通过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促使我委从整体上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强化支出责任，规范资金管理行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下一步，我委将继续采取更加强有力的管理工作措施：一是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可控性。二是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三是持续抓好“三公”经费控制管理。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规模 and 比例，把关“三公”经费的审核、审批，合理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四是加强项目开展进度的追踪，开展项目绩效评价，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五是加强资金进度管理，明确细化资金支付时间，按需申请，从而提高预算完成率。六是预算绩效管理的监督检查。加强经费使用中事前、事中监督，发现问题及时提出解决意见，强化考核结果应用，重视项目跟踪问效。七是加强财务人员填报报表等资料的质量，做到细无至细，杜绝错填漏填现象。

四、其他自评情况

无。